

证券代码：300839

证券简称：博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3

债券代码：123156

债券简称：博汇转债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下同）预计 2025 年与关联方宁波市文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魁集团”）及宁波正博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博电子”）发生劳务服务、房屋租赁及水电费等关联交易人民币 640 万元以内，额度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二）关联交易审议及表决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2025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金碧华先生已回避表决，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文魁集团	物业、食堂等服务费	市场价格、协商方式	260	40.08	118.23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商品	正博电子	水电费	市场价格、协商方式	80	8.93	40.18
向关联方租赁	正博电子	房屋租赁	市场价格、协商方式	300	57.96	231.61

（四）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文魁集团	物业、食堂等服务费	118.23	260	36.60	-54.53	2024年4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4-041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商品	正博电子	水电费	40.18	80	1.38	-49.78	
向关联方租赁	正博电子	房屋租赁	231.61	300	26.10	-22.8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控制在预计范围内，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一定差异的原因：公司与关联方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实际需求和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预计，具有不确定性，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确定。因此，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				

	计存在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控制在预计范围内，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为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根据自身及子公司经营需求就可能发生交易的上限金额测算的，实际发生金额按照双方的具体执行进度确定，具有不确定性，上述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具有合理性。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1、宁波市文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金碧华

注册资本：5100 万人民币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镇骆东路 1818 号 1 幢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物业管理；设备租赁；笔、文具、办公用品、工艺美术品、五金件、塑料制品、橡胶制品、电子元器件的制造、加工；文件用品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2024 年度未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8,426.06

万元，净资产 12,715.29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 345.57 万元，净利润-1,063.20 万元。

关联关系：文魁集团系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128,282,154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52.26%。

2、宁波正博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夏亚萍

注册资本：100.23 万美元

住所：宁波市镇海区蛟川街道陈家村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文具制造；办公用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产品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单位后勤管理服务；物业管理；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票务代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4 年度未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615.50 万元，净资产 1,382.93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 605.00 万元，净利润 301.33 万元。

关联关系：正博电子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各关联人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信用良好，经营稳定，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遵循平等互利及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在市场价格的基础上，通过公允、合理协商的方式确定

关联交易价格，并根据实际发生的金额结算。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法定代表人在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度范围内，根据实际经营需要，调剂使用与各关联方的具体交易金额，与各关联方确认具体协议内容并办理协议签署等事宜，协议内容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进行的，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业务的开展。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定价公允，关联方均具备履约能力，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公司 2025 年度预计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业务往来，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客观需要。定价原则将按照市场公允原则，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

- 1、《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博汇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